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签收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递交时间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	联系人电话
1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正2副 2电子版	7月4日14时53分	董光杰	1952483327
2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正2副 2电子版	7月4日14时40分	宋彤彤	15129608861
3	吴堡县阳光书店	1正2副 2电子版	7月4日14时35分	张敏玲	18700249595

签到负责人：马春红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供应商签到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单位名称	代表姓名	电话	签到时间	备注
1	东宁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宋彤彤	1529608861	2025.7.4 14:40	
2	吴堡县阳光书店	张敏玲	18700249595	2025.7.4. 14:52	
3	北京博青白育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家重	1902493327	2025.7.4.14:53	
4					
5					
6					
7					
8					

签到负责人：马春秋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相关人员签到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单位名称	代表姓名	职务	电话	备注
1	吴堡县第二中学	陆书欣	主任	13571288760	
2					
3					
4					
5					

签到负责人：马春芳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密封情况检查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谈判供应商代表签字
1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董岩杰
2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张敏玲
3	吴堡县阳光书店	✓	

注：供应商代表检查密封情况完好的请打“√”特殊情况请注明。

监标人：张光强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资格核验收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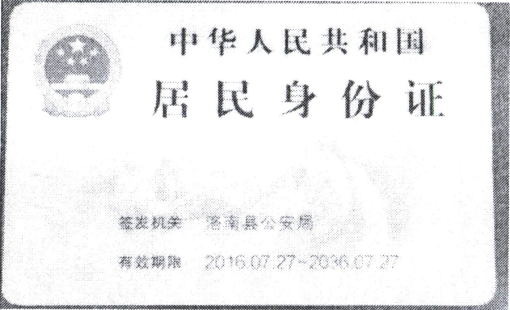
序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明书原件、身份证原 件及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 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 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复印件以及委托人复印件 均需加盖企业原始印章。	备注
1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	
2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3	吴堡县阳光书店	✓		

注：1. 投标供应商资格核验合格的打√，特殊情况请注明。

监标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吴堡县第二中学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吴堡县阳光书店		
	法定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文化路		
	邮政编码	718299		
	工商登记机关	吴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张敏玲	性别	女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8700249595
	传真	09126521410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张敏玲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5年07月04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 吴堡县第二中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之（委托单位全称：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民杰、男、总经理（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宋彤彤、男、业务经理（委托代理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谈判项目名称：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JLSX-2025-12）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委托代理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天。

委托单位：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董民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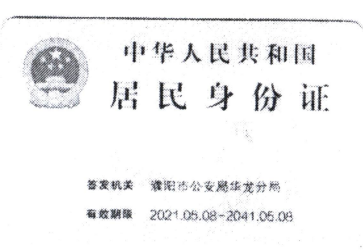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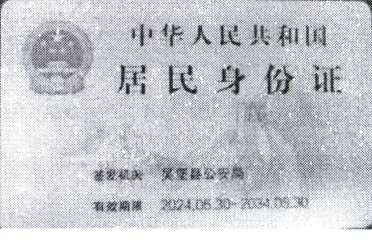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04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宋彤彤 性别：男 职务：业务经理

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通胡大街5号12号楼106单元7层6B号

联系电话：18610211123 传真：010-52451813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濮阳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5.08-2041.05.0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5.30-2034.05.30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姓名 董民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4月20日 住址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新习乡董林平村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92819910420061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姓名 宋彤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2年3月18日 住址 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宋家川村中街56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73020020318001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附此表）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吴堡县第二中学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通胡大街 5 号 12 号楼 106 单元 7 层 6B 号		
	邮政编码	101117		
	工商登记机关	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董民杰 (签名)	性别	男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8610211123
	传真	010-524518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濮阳市公安局华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5.08-2041.05.08 姓名 董民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4 月 20 日 住址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新习乡董林平村 10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92819910420061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董民杰  2025 年 07 月 04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吴堡县第二中学（采购人）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国际种业科技园区聚和七街1号-394		
	邮政编码	101102		
	工商登记机关	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姚雪芹	性别	女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13681187549
	传真	010-8321489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姚雪芹	
			 (公章) 2025 年 07 月 04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吴堡县第二中学（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姚雪芹、女、总经理（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董岩杰、男、区域代表（委托代理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HJLSX-2025-12）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委托代理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90天。

委托单位：（公章）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姚雪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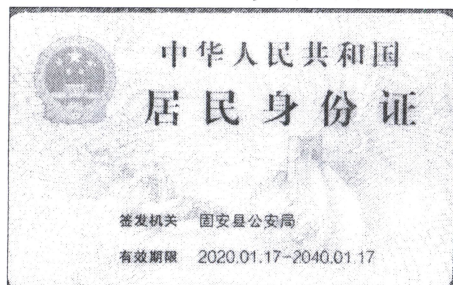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2025年07月04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董岩杰 性别：男 职务：区域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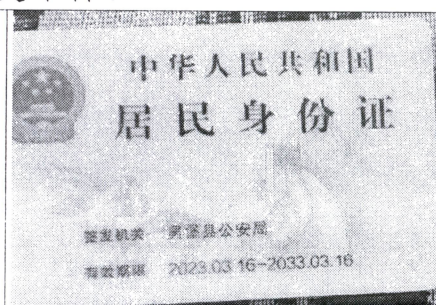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国际种业科技园区聚和七街1号-394

联系电话：13681187549 传真：010-83214896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大会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附此表）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一次报价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谈判报价（元）	供货期（日历天）
1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48970.46	20日历天
2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49119.73	20日历天
3	吴堡县阳光书店	149045.00	20日历天

监标人签字：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采购项目编号: HJLSX-2025-12)

为防止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工作,推动政府采购领域的廉政建设。根据陕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的通知》的要求,在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活动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和评标委员会都要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此,我们郑重向社会承诺:

- 一、认真学习并自觉遵守党纪政纪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 二、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群众对政府采购工作人员依法、有效、持续的监督;
- 三、不接受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单位和个人的宴请、休闲和旅游活动及礼品馈赠、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
- 四、不与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供应商发生不正当的经济往来、采购活动期间不在非办公场所与供应商私自单独接触;
- 五、文明办公,热情服务,不断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从业人员的良好形象。

承诺人

监标人:

宋娟娟

采购人代表:

张克虎

采购代理机构:

马春新

谈判小组:

刘书宁 智添如 张新建

投标单位:

东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宋娟娟

吴堡县阳光书店

张敏玲

北京博韵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岩杰

2025年7月4日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评标专家签到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
1	刘新	榆林市规划设计院	中级	图书	13571279662
2	范海明	榆林林果业技术学校	中级	经济	18609182011
3	许建坤	榆林市	中级	经济	15336228999
4					
5					

政府采购落实回避制度承诺书

根据政府采购回避制度的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如果与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请申请回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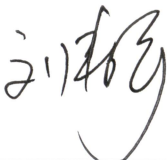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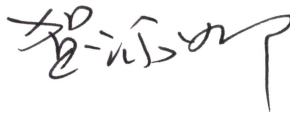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3、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与供应商有以上关系的请回避

如果不需要回避，请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组长推荐表

采购目标段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采购目标段编号	HJLSX-2025-12
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04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朝阳路与东环路十字西北角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依据谈判文件中评标程序的要求，谈判小组成员一致推荐 <u>刘新</u> 评标专家，担任本项目谈判小组的组长。	
谈判小组签字： <u>刘新 智永如 冯建伟</u>	
备注：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评审工作纪律

一、谈判小组人员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履行自身职责，公平、公正、客观的参与评标工作。

二、评标专家不得参与同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标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与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标的情况。

三、谈判小组人员要依法独立评标，并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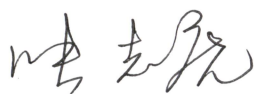
四、谈判小组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单位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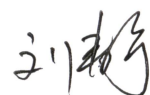
五、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要确保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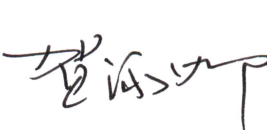
六、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小组名单负有保密责任。

七、谈判小组人员、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八、谈判小组、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中，要依法相互监督和制约，并自觉接受各级财政部门的监督。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等违法违规行为，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采购人签字：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4 日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资格证件审验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谈判供应商名称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吴堡县阳光书店
1	承诺书	按规定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书原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2024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明；	√	√	√
3	开户许可证	投标供应商需具备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号存款信息表）	√	√	√
4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	√	√
5	税收缴纳税证明	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材料	√	√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
7	信用要求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提供企业完整信用报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	√	√	√
8	承诺函	按规定填写“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9	书面声明	按规定填写“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10	控股管理关系	按规定填写“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及“非联合体承诺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11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	√	√
12	谈判保证金	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	√	√
13	结论（合格/不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注：1、应谈人资质证件查验合格的打√，特殊情况请注明。

2、以上如有电子证书，加盖原色印章即为原件，电子证书须清晰可辨。

谈判小组（签字）：

2025年7月4日 黎永强 王成伟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 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谈判供应商名称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吴堡县阳光书店
1	谈判供应商未超出经营范围进行经营的；	✓	✓	✓
2	谈判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	✓
3	谈判供应商名称与领取谈判文件时登记的谈判供应商名称相符的；	✓	✓	✓
4	必备资质及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符合要求的；	✓	✓	✓
5	谈判供应商按谈判文件签字或加盖公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到谈判文件要求的；	✓	✓	✓
6	谈判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的；	✓	✓	✓
7	未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未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谈判响应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	✓
8	谈判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未附加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	✓
9	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无偏离、无低于成本、未形成不正当竞争；	✓	✓	✓
10	谈判响应文件与谈判文件要求未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	✓
11	谈判供应商的供货期响应谈判文件的；	✓	✓	✓
12	谈判供应商服务方案符合本项目的。	✓	✓	✓
13	结论（符合/不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注：符合上述情况的请打“✓”，特殊情况请注明。

谈判小组（签字）：

刘新 董永刚 张建伟

附件8:

最终（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JLSX-2025-12
总报价（元）	大写: 壹拾肆万捌仟元整 小写: 148000元
供货期	20 日历天
质量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备注	我公司完全响应此招标文件
说明: 1. 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运输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无效。 3. 报价以元为单位, 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董名杰

2025 年 07 月 04 日

（注：现场报价使用表格，供应商自行准备，不可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使用）

附件 8： 最终（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JLSX-2025-12
总报价（元）	大写：壹拾肆万捌仟叁佰贰拾元整 小写：148320.00
供货期	20 日历天
质量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备注	/
说明： 1. 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运输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无效。 3. 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宋彤彤

2025 年 07 月 04 日

（注：现场报价使用表格，供应商自行准备，不可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使用）

附件8:

最终（二次）报价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JLSX-2025-12
总报价（元）	大写: 壹拾肆万柒仟元整 小写: 147000.00元
供货期	20日历天
质量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备注	/
说明: 1. 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运输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无效。 3. 报价以元为单位, 大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谈判供应商全称（公章）： 吴堡县阳光书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张敏玲

2025 年 07 月 0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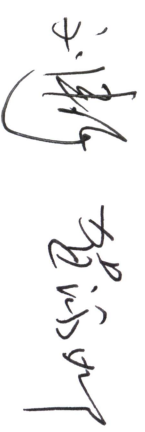
(注：现场报价使用表格，供应商自行准备，不可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使用)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最终报价记录表

时间：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地点：榆林朝阳国际酒店25楼会议室

序号	应谈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二次报价（最终报价）（元）	
		二次报价 （最终报价）	报价排序
1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48000.00	2
2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48320.00	3
3	吴堡县阳光书店	147000.00	1

谈判小组（签字）： 监标人（签字）：

评标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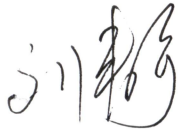
采购目标段名称：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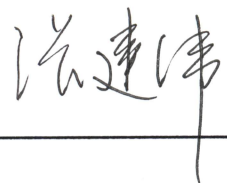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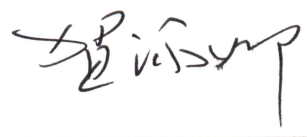
采购目标段编号：HJLSX-2025-12

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评标意见：依据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经谈判小组评审，按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推荐出前三名成交候选单位：

第一成交候选人：	吴堡县阳光书店	最终报价（元）：	147000.00
第二成交候选人：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000.00
第三成交候选人：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320.00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评标结论表

采购目标段名称：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采购目标段编号:HJLSX-2025-12

2025年07月04日 15时00分

评标结论：

依据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经谈判小组评审，按最终谈判报价由低到高，推荐出前三名成交候选单位：

第一成交候选人：	吴堡县阳光书店	最终报价（元）：	147000.00
第二成交候选人：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000.00
第三成交候选人：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320.00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刘朝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智永印 张建伟

监标人签字：陆志虎

谈判结果报告

采购项目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HJLSX-2025-12

采 购 人 名 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

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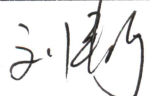
2025 年 07 月 0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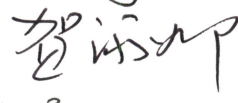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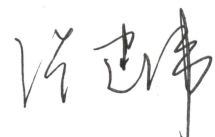
吴堡县第二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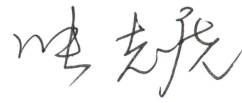
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吴堡县第二中学的委托，对“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一、竞争性谈判过程简要说明：

采 购 人	吴堡县第二中学
项目名称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时间	2025 年 07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竞争性谈判地点	榆林朝阳国际酒店 25 楼会议室
竞争性谈判过程说明： 吴堡县第二中学图书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07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在府谷县新区高家湾世纪花园三楼进行了竞争性谈判，参加此项目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共 16 家，在法定时间内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共 3 家，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套。监标人对谈判供应商身份进行资格核验，谈判供应商及监标人检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性情况，密封性完好，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小组对各个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了审验，3 家通过了资格审查。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符合性评审，3 家通过了符合性评审。谈判小组对各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了符合性评审，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供应商递交第二次报价后，经详细评审最终得出评审结果。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监标人（签字）： 

2025 年 07 月 0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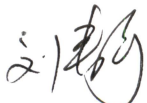
二、唱标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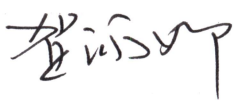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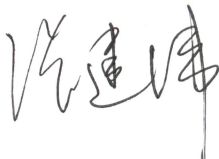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一次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服务期	质量
1	吴堡县阳光书店	149045.00	147000.00	20 日历天	合格
2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48970.46	148000.00	20 日历天	合格
3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49119.73	148320.00	20 日历天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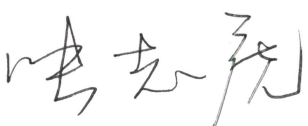
三、评标结论

评标意见：依据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经谈判小组评审，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推荐出前三名成交候选单位：

第一成交候选人：	吴堡县阳光书店	最终报价（元）：	147000.00
第二成交候选人：	北京博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000.00
第三成交候选人：	东方宇路（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报价（元）：	148320.00

谈判小组组长（签字）：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  

监标人（签字）： 

2025 年 07 月 04 日